

中标结果公布

招标编号为E3502030201109620001 的金海派出所及新店交警中队业务用房（勘察设计）工程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，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，已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，现将中标人的中标情况公布如下：

中标人	湖北佳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、厦门地质工程勘察院联合体		
投资额 (万元)	8299.87	设计费 (元)	1434564.00
设计工期 (日历日)	方案设计优化：10日历日 初步设计：20日历日 施工图设计：30日历日 勘察周期：勘察人收到发包人通知后30日历天内完成并提交经施工图审查机构图审合格的详细勘察报告；勘察人收到发包人通知后20日历天内完成并提交完整经送审的基坑支护设计图纸。	项目设计 负责人	姓名：徐福美 证书编号： 20193302650

(1) 岩土工程勘察费参考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建设部 2002 年颁发的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计取，并按《厦门市建设局等 4 家单位关于优化我市政府投资项目勘察设计费管理的通知》（厦建设[2021]31 号）的规定要求下浮 40%计取岩土工程勘察费。最终结算金额以厦门市（区）财政审核中心（如需财审）或业主单位认可的审核程序和审核结果为准。最终勘察费不超过概算批复金额。合同执行期间，若政府出台新的规定或政策，按新政策要求执行；最终结算价以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的竣工财务决算为准。

(2) 岩土工程设计费【基坑支护设计费（含施工降水设计费）】参考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建设部 2002 年颁发的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计取，并按《厦门市建设局等 4 家单位关于优化我市政府投资项目勘察设计费管理的通知》（厦建设[2021]31 号）的规定要求下浮 40%计取岩土工程设计费。最终结算金额以厦门市（区）财政审核中心（如需财审）或业主单位认可的审核程序和审核结果为准。最终岩土工程设计费【基坑支护设计费（含施工降水设计费）】不超过概算批复金额。合同执行期间，若政府出台新的规定或政策，按新政策要求执行；最终结算价以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的竣工财务决算为准。

(3) 岩土工程检测监测费（基坑监测费）按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，并按《厦门市建设局等 4 家单位关于优化我市政府投资项目勘察设计费管理的通知》（厦建设[2021]31 号）的要求进行下浮 40%计取岩土工程检测监测费。最终结算金额以厦门市（区）财政审核中心（如需财审）或业主单位认可的审核程序和审核结果为准。最终岩土工程检测监测费（基坑监测费）不超过概算批复金额。合同执行期间，若政府出台新的规定或政策，按新政策要求执行；最终结算价以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的竣工财务决算为准。

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：张勤仪、王家和、熊姍、张勃、金峰、孙玉刚、蓝长聪、苏韩敏、黄思达。

招标人名称：厦门市公安局
招标人地址：厦门市思明区新华路45号
招标人联系方式：陈先福 15960217771

招 标 人：厦门市公安局（盖章）

招标代理机构：厦门中达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（盖章）